**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：创新实施“领头雁”工程 激发干事创业动力**

**编者按：**宝清县深入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不断强化抓乡促村责任，探索实施“领头雁”工程，着力构建村党组织书记“选、育、管、用”专业化管理机制，让村党组织带头人干事创业更有劲头、有奔头、有甜头，相关做法得到群众认可。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：“办好农村的事，要靠好的带头人，靠一个好的基层党组织。”宝清县位于黑龙江省东部，三江平原腹地，北大荒核心，辖7镇3乡，145个行政村。近年来，宝清县高度重视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，紧紧抓住村党组织书记，培育了一大批团结奋进好班子和担当作为好支书，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但在实际工作中，仍然存在一些村干部不会干、不想干、不敢干、积极性减退、公信力下降等问题。比如，一些村党组织书记年龄偏大、能力偏弱；村干部生活待遇偏低、留不住优秀人才；一些村党组织书记发展集体经济、致富带富本领不强；一些村选人难、人难选等等，这些问题都难以适应高质量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的需要。针对以上情况，宝清县坚持问题导向，按照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的部署要求，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专业化管理模式，从选拔任用、教育培养、监督管理、激励保障上精准发力，有效增强了村党组织书记岗位的吸引力，切实激发了村党组织书记干事创业热情和动力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和人力支撑。

**一、从优从严“选”，树起“领头雁”任用“风向标”**

坚持高标准，实行“多元化”选拔任用，不断优化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结构。**严格人选标准。**坚决把好村党组织书记政治关、品行关、能力关、作风关、廉洁关，严格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及其他“两委”成员资格条件县级部门联审制度，严防“带病上岗”。2024年以来，动态择优调整村党组织书记14名。**拓宽来源渠道。**针对部分村一“将”难求的问题，打破地域、身份、职业等界限，采取选派县、乡机关干部、面向社会公开选拔、跨村任职等方式，补齐配强村党组织书记。2024年以来，选派优秀机关干部担任村党组织书记6名，选派在外优秀人才返乡担任村党组织书记1名。**储备后备力量。**将退役军人、返乡人员、致富能手等群体作为村级后备干部的重要来源，通过邀请外埠人才家乡行、搭建干事创业平台等方式，及时将有本领、有意愿参与乡村建设的优秀年轻人才纳入村级后备干部队伍，累计储备后备干部297人。

**二、精准科学“育”，打通“领头雁”培养“中梗阻”**

坚持实战实训，加强综合素质培养锻炼，帮助村党组织带头人提升推进乡村振兴能力。**教育培训增本领。**通过县级重点培训、乡（镇）兜底培训，每年全覆盖轮训村干部。坚持“请进来”与“走出去”相结合，定期邀请省内外专家学者，围绕产业发展、和美乡村建设等方面内容，为145名村党组织书记进行专题教学；组织21名村党组织书记到浙江省先进村、示范村跟班学习，采取现场观摩、互动问答、交流研讨等方式，开阔视野、提升能力。**搭建平台促提升。**鼓励村干部、村级后备干部参加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。依托国家开放大学开设班次，采取学费减免、激励奖补等措施，累计支持29名村干部提升学历，现任村党组织书记中拥有高中（中专）及以上学历的占比超过80％。**导师帮带护成长。**按照以强带弱、以老带新的方式，由乡（镇）班子成员、在职村干部结对帮扶新任职村党组织书记和村级后备干部，“一人一策”答疑解惑、传授经验，全面增强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本领，累计建立帮扶对子300余个。

**三、综合施策“管”，强化“领头雁”履职“新常态”**

坚持从严监管，健全完善各项管理考核制度，推动村党组织带头人履职尽责。**压实监督责任。**聚焦抓乡促村职责任务，落实乡（镇）党委主体责任，把村党组织书记专业化管理，作为乡（镇）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和党建工作成效绩效考核内容，细化村党组织书记岗位责任，健全完善监督考核体系。**抓实管理举措。**健全村党组织书记档案管理、坐班值班、容错纠错等制度，严格落实“四议两公开”，规范村级“小微权力”管理，规范村级组织运行机制，把村党组织纳入县委巡察工作规划计划，分年度分批次开展全覆盖巡察。**落实履职考核。**完善村党组织履职考评机制，明确村党组织6个方面20项具体职责，每季度对中心工作完成情况进行“评比晾晒”，对履职情况较好的予以政策、资金、项目支持，对履职情况较差的，要求限期整改，倒逼村党组织书记知责、履职、尽责。

**四、激励保障“用”，调动“领头雁”干事“新动力”**

坚持强化保障，不断增强岗位吸引力，推动村党组织带头人干事有动力、干好有盼头。**以事业留人。**引导村党组织书记把乡村振兴作为一项事业，以项目、资金等方式支持村党组织书记带头领办创办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。**以待遇留人。**拿出真金白银投向基层，每年增加列支1400余万元用于提高村党组织书记基本报酬及落实专项奖励、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健康体检等待遇保障，设立村级年度考核专项奖励、高素质干部队伍专项奖励等激励举措，村党组织书记每年的工资待遇最高可达6万元，实现收入有保障、干好有希望、退后有所养。**以环境留人。**连续16年开展“头雁工程”评选，每年评选10名左右“头雁”村党组织书记，每人奖励8000元并逐年增长，累计选育“头雁”党支部35个、党组织书记38名，发放奖励资金130余万元。畅通成长通道，在符合条件的村党组织书记中择优聘用事业岗位、提高在岗和离任补贴，让村党组织书记的干劲更足、归属感和获得感更强。

宝清县在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过程中，聚焦加强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，积极探索、大胆尝试，探索实施村党组织书记专业化管理，以最快的落实速度、最实的工作举措、最大的财政投入形成了符合县情实际的具体实践，为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、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提供了宝贵经验。**一是夯实村级战斗堡垒，严管厚爱村党组织带头人是保障。**宝清县坚持严管和厚爱，激励和约束，不仅解决了村党组织书记的后顾之忧，还形成了“能者上、庸者下”鲜明导向，增强了村党组织书记想事干事的自觉性。2024年以来，累计表彰村党组织和个人30余个，向上级推荐“担当作为党组织书记”2人，切实带动村党组织书记向先进看齐、与优秀对标；对工作缺乏干劲、作用发挥不好的20余名村“两委”干部，通过法定程序进行调整撤换，让村党组织书记知敬畏、守底线。实践证明，只有建立责、权、利相结合，绩、奖、惩相统一的激励约束机制，才能强化村党组织书记责任落实，影响带动班子转变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、提高工作能力，从而提升村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。**二是发展村级集体经济，择优选配村党组织带头人是基础。**宝清县通过坚持选任标准、拓宽选任渠道，推动30余名懂发展、善经营的人才加入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，万金山乡红光村鲜食玉米、夹信子镇林泉村寒地玫瑰等一批优质项目相继落地，有效改善了过去村党组织书记致富带富能力弱的问题，切实补齐了村级集体经济基础薄弱的短板，2024年年底村级集体经济收入20万元以上的村占比达90％以上。实践证明，只有真正选出想干成事、能干成事的村级带头人，全心全意带领党员群众致富，才能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、实现兴村富民。**三是推动村级事业发展，培优育强村党组织带头人是支撑。**宝清县通过优化教育培训方式、推行“导师帮带制”等措施，精准培育村党组织书记，使得其综合素质和实战能力得到有效提升，有力推动村级各项事业呈现良好发展局面。2024年年初以来，村一级累计争取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余个，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0余个；万隆村党组织书记带领党员积极抗洪救灾事迹在新华网、《人民日报》刊发。实践证明，对于村级带头人队伍的培养建设，只有精准施策、精准发力、精准突破，才能持续增强干事本领，引导村党组织推动乡村振兴各项任务落地见效。